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35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35-1

采 购 人：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35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35-1

采 购 人：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09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35

2.项目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600000.00元　　最高限价：600000.00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服务要求等）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南阳政采磋商-2026-35-1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一标段	600000.00	600000.00

5.1采购内容：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5.2资金来源：地方政府资金

5.3服务期限：一年

5.4服务要求：符合国家合格标准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万元或预留　　%份额。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自主创新政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等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资格信用承诺制。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

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31日至2026年09月0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https://ggzyjy.nanyang.gov.cn/ptdl/011009/single.html。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09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9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一操作手册（供应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专家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注：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南阳市建设东路1618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7-635060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工业路137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03779608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03779608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为切实提高支队餐厅餐饮保障服务水平，满足指战员多样化饮食需求，规范后勤服务管理，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现采取以下方案签订餐厅餐饮保障服务公司。

由餐厅餐饮保障服务公司派出12人的服务团队，具体配置及职责如下：

1、人员配置

就餐人数：支队机关本级119人就餐，躬耕路特勤消防救援站57人就餐，经十路消防救援站51人就餐，出餐方式为自助餐。

1.1 支队机关本级（8人）：前厅经理1人，主厨1人，副厨1人，面点1人，切配加工1人，前厅保洁、服务人员3人。

1.2 躬耕路特勤消防救援站（2人）：主厨1人，副厨1人。

1.3 经十路消防救援站（2人）：主厨1人，副厨1人。

2、职责分工

2.1 机关本级团队：主要负责机关餐厅饭菜烹饪，伙食调剂、后厨卫生及食品质量把关、保障餐厅日常卫生、清洁、消毒、前厅服务等工作。

2.2 直属队团队：主要负责餐厅饭菜烹饪，伙食调剂、后厨卫生及食品质量把关。

3、服务要求

3.1.团队负责机关餐厅饭菜烹饪、接待菜品烹饪、根据季节变化每季度合理调剂伙食、后厨卫生及食品质量把关等工作，保障餐厅日常卫生、清洁、消毒、前厅服务和接待就餐服务。菜品种类不少于早餐4菜2汤2种面点4种小菜，午餐6菜1汤2种面点4种小菜1种水果，晚餐5菜2汤2种面点4种小菜的数量要求（具体以制定食谱为准），并根据实际就餐人数进行菜量调整。

3.2.人员调配按照定岗不定人的方式进行轮岗，每隔一个季度对热菜及面点师傅进行轮岗调配，确保单位菜品口味丰富多样。工作模式为以采购人一日三餐标准开餐时间为依据，提前到岗完成食材清洗、切配、烹饪等前置工作，餐后做好厨具清洗、后厨清洁、食材收纳后方可离岗，同时确保临时培训点及大型活动现场随队进行餐饮保障，按外聘人员标准提供三餐，并免费提供餐饮。

3.3.餐饮服务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由所在公司提供，并每半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供应商服务团队所有成员身体裸露部分不得有纹身。男员工不得留胡须、蓄长发，女员工不得浓妆艳抹或佩戴不当的饰物。所有成员工作时间应着统一工作服、戴工帽（工作服装应由

供应商自行提供），菜肴制作时应戴口罩，打菜时应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在工作前及处理食品原料后、便后要用肥皂及流动清水洗手，制作直接用手接触入口食品前应用热水洗手消毒。严格履行后厨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后厨人员卫生防疫和安全防范意识。所有食物留样48小时备检，为出现食物中毒事件提供证据工作。下班后及时检查门窗是否关闭，以防止刀具失窃、投毒等事件发生;检查燃气是否关闭，总电源是否断电，严禁漏气，长明灯现象发生，每周五晚餐后进行前厅后厨统一大扫除，确保餐厅卫生干净整洁。

3.4.供应商服务团队工作人员要以客为尊，以诚相待，持证上岗。供餐时和气、热情、耐心，保证一日三餐准时开饭，按时结束，并按采购人要求及时保证特殊情况的临时用餐。对就餐人员提出的合理要求及时解决，不得推诿。

3.5.建立食品安全管理网络和制度，严禁使用变质、污染、过期的原料和调料，严格餐具、厨具等用具的消毒卫生，随时保持厨房、食堂的环境卫生，按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合理地处理食堂废弃物。供应商服务团队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健康体检，取得健康证方可上岗，操作中一律做到“三白”、“四勤”。接受采购人主管领导、就餐人员代表对食堂卫生进行监督检查。

3.6.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严格把关，发现变质食品应拒绝使用，并立即向采购人通报，认真做好事故的防范工作。积极配合采购人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除非因采购人原因引起，供应商应负全部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3.7.如采购人有组织培训、集训、救援等特殊任务时，需提供厨师进行餐饮保障。

3.8.供应商负责采购相应劳动防护用品（例如：丁腈橡胶手套、防切割手套、一次性塑料手套、口罩、头套、透明餐饮口罩、帽子、防滑鞋、防烫围裙、烧伤膏、创可贴等）以保证安全正常生产，加强厨房、餐厅的灶具、厨房排烟管道、灯光电器等各类设施的日常保养维护，确保厨房、餐厅各类设施、设备安全运营。

3.9.严格按照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办事，如对从业人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管理，缴纳各项从业人员的费用及办理各项政府规定的证件(包括但不限于如健康证、暂住户口证明)等。

3.10.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餐厅、食材、厨房设备、设施、水、电、气、燃料、出入库管理等，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早中晚三餐和采购人要求临时任务服务并日常管理，食品及原材料的用量计算、保管存储、制作加工，厨具、餐具的维护保养、环境的清洁和餐间服务等所有食堂服务管理工作。

3.11.供应商主动接受采购人日常的监督、检查，检查范围包括：饭菜质量、环境卫生、食品安全、服务态度等。对采购人定期检查或者不定时抽查中发现的问题，采购人可依情节轻重进行处罚或解除服务合同，罚款直接用于购买食材改善伙食。

3.12.供应商员工从事本合同项下承揽服务管理期间，应遵守采购方的安全保密要求和工作纪律，不得随意动用采购方的各种物品，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不准将知悉的任何信息泄露给任何单位的任何人员。

3.13.费用包括：公司管理费、税费、人员工资福利等、劳动防护用品及工作服。

4、饭菜质量要求

4.1.熟制后食品完整不碎及不松散。

4.2.热菜供餐时保持温热。

4.3.热菜食品表面无风干及水浸现象。

4.4.素食食品即时烹炒并控干过多汤汁和水分。

4.5.所供食品保证质量，剩菜剩饭统一处理，不允许出现隔夜饭菜。

4.6.管理人员必须每天进行食品质量验收工作,并做好记录,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等。

5、饭菜出品时间和要求

5.1.按规定准时开餐，如变更或其他情况，不能准时开餐，成交供应商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并留有充分时间做出补救。

5.2.合理服务用餐人员，做好用餐人员分流工作，不可出现用餐人员等候拥挤混乱现象。

5.3.当采购人增加或减少餐费标准时，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对饭菜做出调整，调整前必须提前制定出方案，经采购人审核、确认、批准后方可实施。

6、卫生要求

6.1.食堂卫生要求标准及制度

（1）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卫生标准。成交供应商应确保餐厅食堂环境、餐具等的卫生和安全。

（2）餐厅食堂的门窗及桌椅、地面、墙面整齐清洁，餐具无残渣油垢，用餐后及时清扫餐桌和地面。

（3）餐厅食堂内无烟尘、烟头、痰迹、油垢、杂物，无老鼠、蟑螂等虫害。

（4）餐厅食堂沟、池畅通，地面整洁无垃圾，消灭蚊、蝇孳生地。

6.2.厨房卫生要求标准及制度

（1）每天定时清洗炉灶、工作台、盛器、落水池。

（2）设施干净、光亮、无杂物、无滑腻。

（3）桌面、门窗、货架清洁无尘，地面干净 无积水，无“四害”。

（4）食品产品不存放、不过夜。如需保存，需加热后冷却，封保鲜膜入冰箱（出冰箱后需加热方可供应），发现食品变质应及时处理。

（5）各种刀具、砧板、器皿和抹布必须生、熟分开，专人专用。

（6）面点房做到地面无残渣，台面无面粉，蔬菜等需用保鲜膜包装封存。

（7）废弃物及时入专门盛器内并加盖，泔脚及时清理

6.3.个人卫生要求标准及制度

（1）不留长发、长指甲、长胡子，服务人员做到“四勤”(勤剪指甲、勤洗澡理发、勤洗衣服、勤换工作服)；

（2）工作服、工作帽、口罩整齐干净。

（3）服务人员穿戴好工作服、工作帽，不随地吐痰、不在餐厅内吸烟、不穿拖鞋、不戴戒指，操作前后及上完厕所后必须洗净双手。不准穿工作服上厕所。

（4）做到上岗前洗手，便后洗手。

（5）持证上岗

7、厨房防火安全制度

7.1.厨房必须保持清洁，有油污的抹布、纸屑等杂物，应随时消除，炉灶油垢应经常清除，以免火屑飞散，引起火灾。

7.2.炒菜时切勿随便离开或分神处理其他厨务或与人聊天。

7.3.油锅起火时，立即用锅盖紧闭，使之缺氧而熄，锅盖不密时，就近用酵粉或食盐倾入，使火焰熄灭，并除去热源，关闭炉火。

7.4.工作时切勿吸烟或随便放置未熄烟蒂。

7.5.烟囱顶端应装不锈钢的防护器，以防火星飞散。

7.6.易燃、易爆危险物品，例如酒精、汽油、煤气罐钢瓶、火柴等，不可施置于炉具或电源插座附近，更不可靠近火源。

7.7.插座头损坏或电线外部绝缘体破裂应立即更换或修理；发现电线走火时，迅速切断电源，切勿用水泼覆其上。

7.8.煤气火灾灭火的方法：

（1）用泡沫灭火器械灭火；

（2）断绝煤气之源；

（3）降低周围温度；

（4）继绝空气供给。

7.9.每日工作结束时，必须清理厨房，检查电源及煤气、热源火种等开关确实关闭。

7.10.如果发生火灾，应立即求援消防中心，在消防队未到前，自己要先抢救。油类起火最好用消防沙或灭火器扑灭。

7.11.平时注意对员工进行消防宣传，灌输救灾常识，实施救灾编组，训练正确地使用消防器材。灭火器及消防水栓要经常检验，以免失效。应储备一些沙包，作为应急之需。另外，经常进行安全门、安全梯的安全检查防火安全制度。

8、安全标准

8.1.未经培训的餐厅工作人员不得单独使用机械。使用机械，必须遵守操作规程，严禁超负荷运转。

8.2.餐厅的机械设备，由专人使用和保养。

8.3.餐厅发现不安全隐患时，及时报告责任人妥善处理。

8.4.定期组织安全大检查和安全考核。

8.5.加强安全教育，防火，防盗、防毒、防霉烂。

8.6.防食物中毒，防人身财产安全事故

9、补充要求

9.1.成交供应商应爱护采购人提供的场所、设施、设备，合理使用，负责其日常的保管、保养、保护，确保设施、设备无损坏、无丢失，在协议解除或终止时，完好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照价赔偿。

9.2.承包期内厨房设备日常维护和必须添置或需要更换之设备，由承包人提出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负责安排落实，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9.3.供应商更换服务人员需经采购人同意，否则不得随意更换人员；采购人根据考核可以建议供应商更换服务人员，以保障服务质量。

9.4.供应商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或承包方员工因违法行为致第三方损害的，供应商方面负责解决，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9.5.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实行考核扣分制度，对于考核不达标的，采购人可依情节轻重进行处罚或解除服务合同。

9.6.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应当在保障每日工作的情况下节约能耗，水、电、燃料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9.7.供应商自行承诺的所有内容应保质保量完成，并写入采购合同内，如成交后拒不履行承诺及合同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9.8.餐厅仓储物品摆放整齐、干净、卫生，协助采购人做好采购原材料的日常出入库登记。

9.9.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南阳最低工资标准的有关规定，承担其员工的劳动报酬、福利待遇、保险等费用。投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食堂用工人员工资及加班费、保险费用、相关税费及其它各项杂费。

9.10.供应商应保证服务人员的休息时间，做好合理的安排。（餐厅全年无休）

二、项目商务要求

1、资金来源：地方政府资金

2、服务期限：一年

3、服务要求：符合国家合格标准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4、付款方式：按月结算。根据考核指标，供应商向支队提供当月服务费增值税发票后，支队于当月将本月服务费转至乙方账户（如遇休息日或节假日，付款日期顺延）。

5、☐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无样品。

6、☐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无演示。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　　容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工程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后附）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否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__。
磋商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召开地点：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餐饮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 %。 2、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60 万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份
上传截止时间	2026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人；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至第三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磋商。
代理费	收费对象：☑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 ”文件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磋商小组的组建	1、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社会专家2人。 2、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从相关法定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2.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60 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南阳市财政局 。

6.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 。

6.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8.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

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12.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3.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CA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或电子营业执照扫码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的资格要求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7.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2.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字、盖章
3	报价唯一	响应文件中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	磋商报价	不超过项目预算
5	服务期限	一年
6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合格标准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7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技术（服务）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项目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5.2.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9.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0.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磋商报价	25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2.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小于全部通过符合性

			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5	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小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2.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小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2.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供应商在评审现场30分钟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

				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磋商报价扣除 /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磋商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2	服务方案	52分	食堂卫生方案（6分）	第一档：提供食堂卫生方案，保证厨房、餐厅清洁，保持橱柜卫生餐具整洁，定时定期消毒，使餐厅环境卫生符合卫生管理部门的要求的，得6分； 第二档：提供食堂卫生方案，较为详细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餐厅环境卫生能够符合卫生管理部门的要求的，得4分； 第三档：食堂卫生方案内容不完善的，措施不够到位的，得2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原料贮存管理方案（6分）	第一档：食堂原料贮存管理方案全面、安全，对原材料管理方法科学、合理，验货标准及库房管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的，得6分； 第二档：食堂原料贮存管理方案内容完整，对原材料管理方法基本科学、合理，验货标准及库房管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的，得4分； 第三档：食堂原料贮存管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对原材料管理方法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验货标准及库房管理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的，得2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安全生产管理方案（6分）	第一档：食品安全实施方案、食品安全重点部位管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加工环节、食品留样环节、食品添加剂管理等各个环节食品质量及食品安全保障措施）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能够自行配备齐全的安全生产必要设备、物品（设施、物品以表格形式列出）的，得6分； 第二档：食堂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内容完整，

				食品安全实施方案、食品安全重点部位管控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加工环节、食品留样环节、食品添加剂管理等各个环节食品质量及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能够自行配备较多安全生产设备、物品（设施、物品以表格形式列出）的，得4分； 第三档：食堂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食品安全实施方案、食品安全重点部位管控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加工环节、食品留样环节、食品添加剂管理等各个环节食品质量及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能够自行配备少量安全生产必要设备、物品（设施、物品以表格形式列出）的，得2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方案（5分）	第一档：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方案与措施方案可行、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完全符合采购需求，食品安全目标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的，得5分； 第二档：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方案与措施内容完整，食品安全目标、食品安全保障措施、菜品保鲜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的，得3分； 第三档：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方案与措施内容基本完整，食品安全目标、食品安全保障措施、菜品保鲜措施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餐具清洗消毒保洁管理方案（3分）	第一档：餐饮设备及餐具等的保养计划及维护、消毒措施仔细、干净、卫生且保养维护及时，能够提供切实可行的食堂餐具清洗消毒保洁岗位责任制度和违规操作奖惩制度的，得3分； 第二档：餐饮设备及餐具等的保养计划及维护、消毒措施一般，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提供基本可行的食堂餐具清洗消毒保洁岗位责任制度和违规操作奖惩制度的，得2分；

				第三档：餐饮设备及餐具等的保养计划及维护、消毒措施差、不是很干净且保养维护不及时，措施不够到位，食堂餐具清洗消毒保洁岗位责任制度和违规操作奖惩制度不到位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员工个人卫生管理方案（3分）	第一档：食堂员工个人卫生管理控制内容详细、科学合理、有明确的针对措施，能够自行配全必要的卫生防护设施、装备，服装整洁统一（设施、装备、服装以表格形式列出）的，得3分； 第二档：食堂员工个人卫生管理制度内容较详细、较科学合理、针对措施较为合理，能够自行配备较多卫生防护设施、装备，服装整洁统一（设施、装备、服装表格以形式列出）的，得2分； 第三档：食堂员工个人卫生管理制度内容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措施基本合理，能够自行配备少量卫生防护设施、装备，服装基本整洁统一（设施、装备、服装以表格形式列出）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设备设施管理方案（5分）	第一档：餐饮设施设备的操作规程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措施合理可行的的，得5分； 第二档：餐饮设施设备的操作规程方案较为贴切，较为符合实际、措施较为合理可行的，得3分； 第三档：餐饮设施设备的操作规程方案内容可行性有待提高、措施不够完善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垃圾处理措施方案（3分）	第一档：垃圾分类收集与预处理、处理技术方案切实可行，科学合理、逻辑清晰的，得3分； 第二档：垃圾处理方案内容完整，垃圾分类收集与预处理、处理技术方案基本合理的，得2分； 第三档：垃圾处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垃圾分类收集与预处理、处理技术方案在合理

				、安全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菜谱搭配方案（5分）	第一档：供应商提供的菜品种类丰富、营养搭配合理，家常可口，对避免材料浪费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菜谱搭配方案充分考虑职工的餐饮习惯和规律，考虑食品质量水平、营养及口味的差异性，菜谱方案制定的全面、营养、安全的得5分； 第二档：供应商提供的食谱搭配较为合理，菜品种类多，对避免材料浪费提出的解决方案较好，菜谱搭配方案未充分考虑职工的餐饮习惯和规律，考虑食品质量水平、营养及口味的差异性，菜谱方案制定的不全面、营养方面欠缺的得3分； 第三档：供应商提供的食谱搭配不合理、菜品种类少、对避免材料浪费提出的解决方案不完善、菜谱搭配方案未充分考虑职工的餐饮习惯和规律，食品质量水平、营养及口味差，菜谱方案制定的不全面、安全性差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机构设置与管理方案（5分）	第一档：供应商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岗位职责、考核及奖励制度等整体合理，分工明确，各个环节均设置有相应的管理制度，描述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第二档：供应商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岗位职责、考核及奖励制度等基本合理，各个环节均设置有相应的管理制度，描述基本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缺乏针对性，得3分； 第三档：供应商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岗位职责、考核、奖励制度及各个环节设置的管理制度，完善程度一般，内容不够详尽，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食堂管理应急方案（5分）	第一档：停水电气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详细、具体，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5

				分； 第二档：停水电气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详细合理，基本符合项目具体实际情况的，得3分； 第三档：停水电气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欠缺，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分； 第四档：缺项者不得分。
3	综合实力	23分	人员配置（11分）	**1.前厅经理1人** （1）具有类似本项目食堂5年（含）以上经理任职管理经验的，得3分； （2）具有类似本项目食堂4年经理任职管理经验的，得2分； （3）具有类似本项目食堂3年经理任职管理经验的，得1分； （4）具有类似本项目食堂3年内任职经验的，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健康证、任职时所在单位、任职职务及其任职时间”等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所任职单位公章，同时提供现任职单位的劳动合同、企业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本项最高得3分，不重复计分。**
				2.配备人员： （1）供应商拟派各站点的6名主厨、副厨中， 具有二级（或技师）及以上中式烹调师证书的，每有一人得1分；具有三级（或高级）及以上中式烹调师证书的，每有一人得0.5分。本项满分6分，同一人员持有多项证书的，按最高等级计分，不重复累计。 （2）供应商拟配备人员中，具有中式面点师或西式面点师证书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拟配备人员具有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合格证书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健康证、证书、劳动合同。**
			类似业绩（2分）	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团餐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发票，合同中必须包含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
			服务承诺（8分）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做出的各项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保证饭菜数量

				和质量承诺、服务标准和服务态度承诺、保证按质按时供餐的措施及承诺、若出现满意度较低时对采购人做出的处理决定服从和改进承诺等。 服务承诺内容完整齐全、具体可行的，得2分； 服务承诺内容不完整，有缺项的，得1分； 未提供服务承诺的，得0分。 2、提供详细的人员稳定性保障承诺，包含：服务期内人员更换率不超过20%，人员储备机制、更换人员不得低于采购需求且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承诺。 服务承诺内容完整齐全、具体可行的，得2分； 服务承诺内容不完整，有缺项的，得1分； 未提供服务承诺的，得0分。 3、在服务期间涉及到甲方工作内容，乙方工作人员保密不泄露的承诺及措施。 服务承诺内容完整齐全、具体可行的，得2分； 服务承诺内容不完整，有缺项的，得1分； 未提供服务承诺的，得0分。 4、与甲方做好沟通交流工作，听取用餐人员意见建议持续优化服务的承诺及措施。 服务承诺内容完整齐全、具体可行的，得2分； 服务承诺内容不完整，有缺项的，得1分； 未提供服务承诺的，得0分。
			信用评价（2分）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90-99分（不含90分）之间得1分，90分以下的不得分；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给予报价2%的价格扣除，90-99分（不含90分）之间的给予报价1%的价格扣除，90分以下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到投标截止期间，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

				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合计		100		

备注：严格执行《南阳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11.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1.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可登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3.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编号：_____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采购合同（草案）

甲 方：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该项目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本着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是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项目名称：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二、服务期限： 1年

三、质量要求与服务规范

1、服务内容为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支队机关本级119人就餐，躬耕路特勤消防救援站57人就餐，经十路消防救援站51人就餐，出餐方式为自助餐。

2、餐厅共配备工作人员12名，人员分配如下：支队机关本级8人，含前厅经理1名、主厨1名、副厨1名、面点师1名、切配加工人员1名、前厅保洁及服务人员3名；躬耕路特勤消防救援站2人，为主厨、副厨各1名；经十路消防救援站2人，为主厨、副厨各 1 名。团队负责机关餐厅饭菜烹饪、接待菜品烹饪、根据季节变化每季度合理调剂伙食、后厨卫生及食品质量把关等工作，保障餐厅日常卫生、清洁、消毒、前厅服务和接待就餐服务。菜品种类不少于早餐4菜2汤2种面点4种小菜，午餐6菜1汤2种面点4种小菜1种水果，晚餐5菜2汤2种面点4种小菜的数量要求（具体以制定食谱为准），并根据实际就餐人数进行菜量调整。

3、人员调配按照定岗不定人的方式进行轮岗，每隔一个季度对热菜及面点师傅进行轮岗调配，确保单位菜品口味丰富多样。工作模式为以甲方一日三餐标准开餐时间为依据，提前到岗完成食材清洗、切配、烹饪等前置工作，餐后做好厨具清洗、后厨清洁、食材收纳后方可离岗，同时确保临时培训点及大型活动现场随队进行餐饮保障，按外聘人员标准提供三餐，并免费提供餐饮。

4、餐饮服务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由所在公司提供，并每半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工作时佩戴口罩，并严格履行后厨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后厨人员卫生防疫和安全防范意识。所有食物留样48小时备检，为出现食物中毒事件提供证据工作。下班后及时检查门窗是否关闭，以防止刀具失窃、投毒等事件发生;检查燃气是否关闭，总电源是否断电，严禁漏气，长明灯现象发生，每周五晚餐后进行前厅后厨统一大扫除，确保餐厅卫生干净整洁。

5、乙方工作人员要以客为尊，以诚相待，持证上岗。供餐时和气、热情、耐心，保证一日三餐准时开饭，按时结束，并按甲方要求及时保证特殊情况的临时用餐。对就餐人员提出的合理要求及时解决，不得推诿。

6、建立食品安全管理网络和制度，严禁使用变质、污染、过期的原料和调料，严格餐具

、厨具等用具的消毒卫生，随时保持厨房、食堂的环境卫生，按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合理地处理食堂废弃物。乙方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健康体检，取得健康证方可上岗，操作中一律做到“三白”、“四勤”。接受甲方主管领导、就餐人员代表对食堂卫生进行监督检查。

7、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严格把关，发现变质食品应拒绝使用，并立即向甲方通报，认真做好事故的防范工作。积极配合甲方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除非因甲方原因引起，乙方应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8、如甲方有组织培训、集训、救援等特殊任务时，需提供厨师进行餐饮保障。

9、乙方负责采购相应劳动防护用品（例如：丁腈橡胶手套、防切割手套、一次性塑料手套、口罩、头套、透明餐饮口罩、帽子、防滑鞋、防烫围裙、烧伤膏、创可贴等）以保证安全正常生产，加强厨房、餐厅的灶具、厨房排烟管道、灯光电器等各类设施的日常保养维护，确保厨房、餐厅各类设施、设备安全运营。

10、费用包括：公司管理费、税费、人员工资福利等、劳动防护用品及工作服。

四、费用及支付

1.结算方式：按月结算。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元（大写：_____），本合同按照每月价款支付，根据考核指标，乙方向甲方提供当月服务费增值税发票后，甲方于当月将本月服务费转至乙方账户（如遇休息日或节假日，付款日期顺延）。每月支付价款（含税）金额为：_____ 元（人民币大写为：_____）。

2.甲方支付费用已经包含劳务工资、高温费、体检费、日常加班费、法定假日加班费、奖金等，乙方均应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发放。

3.甲、乙双方共同组成食堂管理小组，根据甲方员工食堂考核标准，对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表现、业绩等方面进行考核。

4.乙方承担在甲方现场服务的从业人员健康证的体检费。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原料加工、成品质量、服务态度、卫生状况及日常其他管理进行监督，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在甲方两次就同一问题向乙方提出整改要求而乙方未达到甲方的整改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2.甲方有权对乙方派遣员工进行考核，考核合格人员方可入职，到岗后一个月内如甲方认为不合格人员可要求乙方调整和撤换。乙方应派遣能胜任甲方工作岗位要求的人员，若派遣人员不能胜任，乙方承担应有的责任。若乙方派送不符合甲方岗位要求的劳务人员，且更换一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不支付试用期间的相应岗位服务费，且由乙方应自行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甲方每月组织 1 次全员餐饮满意度测评，服务期内乙方有 1 次餐饮满意度测评平均得分低于 70 分或者连续 2 次平均得分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甲方应具备食堂卫生的相关证件，并保证厨房、食堂、全套厨房设备、炊事用具完好、以及供应场地的水、电、天然气的正常供应。甲方为乙方服务人员提供食宿安排。乙方因违规操作或因过失造成甲方设备或资源损失、浪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管理行为及分配方案提出建议。乙方如因不采纳甲方合理化建议而导致损害后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或解除合同。

6.在乙方全员持健康证的前提下，对于身体状况不符合相应的行业标准和甲方的工作条件及要求的乙方员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要求撤换，乙方应在 1 周内安排符合甲方岗位要求的人员到岗。若乙方派送不符合甲方岗位要求的劳务人员，且更换一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不支付试用期间的相应岗位服务费，由乙方应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负责单位食堂的日常管理，包括岗位设置、人员配备、菜点质量、食品安全、食堂服务等。乙方的管理工作应接受甲方监督。

2.乙方定期主动征求甲方就餐人员对食堂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定期协助甲方进行就餐人员用餐满意率测评，虚心接受甲方就餐人员的合理投诉并及时做出整改。

3.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管理及使用食堂、厨房的设施设备等，并节约水、电、气等能源和其他消耗品，杜绝浪费现象。

4.乙方每年对从业人员进行岗位技能等方面的强化培训必须满足 12 小时每人每年，并向甲方提供年度培训计划与培训记录。新入职人员必须提供乙方的岗位培训记录，方能派出至甲方相应岗位。如乙方人员培训未达到上述要求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时限内立即安排补训，逾期仍未达标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必须保证其派出到甲方工作的员工持有效健康证。

6.乙方派遣员工如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应在一周内安排人员补岗。

7.乙方员工因违反法律法规或甲方规章制度，造成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及乙方责任人员应对此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8.乙方应为乙方工作人员购买相应的保险，如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处发生人身、财产损害的，除因甲方过错之原因外，均应由乙方出面解决此类，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做好食堂的饮食卫生和环境卫生，严禁供应腐烂变质的食品，不得发生食物中毒现象。食堂员工要衣着干净整洁，一律穿工作服，操作间内严禁吸烟。

七、安全与保密

1.乙方应定期对其工作人员进行相关的安全、消防知识培训，按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由于违反操作规程而产生的事故，由该违规人员及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2.甲方应为其提供的设备提供安全保障。

3.乙方负责日常安全事项，如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汇报甲方协商解决。

4.乙方工作人员必须自觉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治安保卫等规章制度、消防制度、安全用电制度等，并组织员工接受甲方安排的安全教育，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甲方报告，不得擅自动用消防设施和拆装其他电器设备等；承担相应工伤保险及补偿责任，并及时告知甲方。因乙方工作人员管理或操作不当，而造成甲方财产、人员损害的，由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经济损失。

5.未经甲方许可，乙方工作人员不得进入甲方办公区域或生产作业区域，不得探听与其工作无关的甲方秘密信息。并组织员工接受甲方安排的安全保密专项教育。

6.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应对其工作中无意获得的甲方秘密信息予以保密，不得擅自使用或向他人泄露，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八、考核细则

1.为保证乙方的服务质量，甲方设立专项考核经费，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考核内容为每月的餐饮满意度测评（见附件一）。考核要求为：一年内有一次餐饮满意度测评平均得分低于 80 分，扣除考核经费的 10%；一年内有连续两次餐饮满意度测评平均得分低于 85 分，扣除考核经费的 20%，且服务方应在 30 天内整改到位。

九、有效期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有效期 1 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双方因受特殊因素影响，要求解除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否则需赔偿对方最后一个月餐费的 50%。

3.如食堂延迟开餐或不开餐，乙方应以最快速度通知甲方，并根据甲方要求协助采取应对措施。如非因不可抗力或停水、停电等引起的延迟开餐或不开餐，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其他

1.乙方应按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餐饮服务与管理，并应满足文件的《采购需求》。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7 日内为试用期。试用期结束后，甲方对餐饮满意度进行考评，考评得分需达到 85 分以上，否则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3.合同双方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首先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一旦友好协商无效，该争议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用等均由败诉方承担。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和争议的解决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之法律。

4.如果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违约方责任。根据本项规定终止合同的，不影响守约方在本合同项下和法律规定中所享有的其他救济权利。

5.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甲方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附件一：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机关餐厅餐饮工作的管理，使机关餐厅工作人员更好地为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优质规范的服务，加强对机关餐厅的监督检查，提高服务质量，保证饮食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办事处规章制度制定本办法。具体办法如下：

一、检查考核人员的组成：

1.1、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主管领导、具体机关餐厅负责人和支队机关经济民主组人员；

1.2、第三方可能参与公司或人员（其他餐饮公司或其他专业人员）。

二、检查范围：

伙食质量、服务质量、卫生标准、机关餐厅管理及支队就餐人员满意率，支队就餐人员投诉（投诉扣分加倍）等。每月检查1次，每月统计1次。满分为100分，80分为及格分。

三、机关餐厅日常管理量化考核内容见附表1。

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如发现有违反卫生管理规定及考核办法的行为，情节较轻的，限期整改，情节较重的，有以下情形的，实行一票否决制。

1.发生轻微食物中毒（五人以下），认定为当月考核不合格。

2.发生严重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病的，除按《食品卫生法》规定进行处罚外，解除或终止合同。

3.满意度调查不满意率大于20%的，认定为当月考核不合格。

4.如果工作期间人员没有按照要求配备，人员配备数量与投标响应文件不符，将实行一票否决甲方有权利随时解除合同。

四、满意度：

考核小组每季度对机关餐厅满意度的调查，具体内容详见附表2。

五、本办法从合同开始执行起施行，由考核小组负责解释。

附表1：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内容细则考评考核表

项目	检查具体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伙食质量（35分	对进入餐厅的食材进行检查，食材储存及保鲜等各个环节食材质量均应合格。	有一项不合格-1。如出现食材质量问题，甲方根据造成的经济损失给予相应	15	

项目	检查具体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		处罚。		
	食品食物中出现杂物、不熟或口感较差现象	有一项-1，有人举报-2/次。	4	
	中、晚工作餐荤、素营养搭配合理。种类≥6 种	每少一种-2。荤、素营养搭配不合理-2。	12	
	隔夜饭菜时必须经高温加热后方可供餐。超过规定用餐时间提供的饭菜必须加热。	出现质量问题-2/次，造成经济损失给予相应处罚。	4	
服务质量（35分）	炊事人员必须持有效的健康证上岗，定时检查。在加工及配餐时需穿戴整洁的工作服、工作帽并将头发置于帽内，并挂牌上岗。	无健康证并没定期检查-1/人，发现没穿工作服、工作帽及挂牌上岗-1/人。	15	
	炊事人员必须保持整洁，不准佩戴首饰，两手干净，操作食品时禁止吸烟、挖鼻孔、对食品打喷嚏等不卫生行为。	发现-1/人。	5	
	供餐时不能用手直接接触食品必须使用食品夹。	发现1人次接触食品-1。	5	
	机关餐厅服务人员要耐心解答、微笑服务，不得发生争吵、打骂等不文明行为，有问题反映相关管理部门解决。	发现1人次不文明行为-2。有人举报-5/人	5	
	按支队规定时间开饭。按时回收餐具	违反一次-1分	5	
卫生标准质量（24分）	工作间无苍蝇、老鼠，防蝇、防鼠、防尘设备齐全、有效。	发现苍蝇-1/次、老鼠-2/次，无防蝇、防鼠、防尘设备-2。	6	
	原料、半成品、成品的加工、存放及使用容器是否存在交叉污染并有明显的区分标志，生、熟食品分开，食品存放分类分架，无过期、变质食品。	存在交叉污染并无明显的区分标志-2，生、熟食品未分开，且食品存放没有分类分架-3。	6	
	工作间卫生清洁，地面干净、无积水、	有一项不清洁-1。	6	

项目	检查具体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无杂物，操作台及灶台及售饭台卫生整洁。就餐场所地面及桌椅每日清扫，地面整洁，桌椅洁净无油污。			
	炊具餐具、菜具、熟食容器定期消毒并保持清洁，做到“一洗二清三消毒四隔离”。	无消毒作业-2，不定期-2。	6	
机关餐厅管理（6分）	机关餐厅应建立严格的安全保卫规定，严禁非机关餐厅人员随意进入机关餐厅的食品加工操作间及原料仓库。	不按食品安全工作规定执行-2。发现非机关餐厅人员随意进入机关餐厅-1/次	2	
	对外聘炊事人员及其社会关系进行严格审核，对所聘炊事人员进行实名登记管理。并对所聘炊事人员在业务及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管理。	对所聘炊事人员无审核及未登记管理-1，对所聘炊事人员管理不力-1。	4	

附表2：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饭菜质量40分			服务态度30分			卫生状况30分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40-30	30-20	20分及以下	30-25	25-20	20分及以下	30-25	25-20	20分及以下
得分			得分			得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南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机关及直属站餐饮保障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35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格式自拟

一、响应函格式

响　应　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1项至第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本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磋商报价	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____（公司全称） 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服务方案

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 信 承 诺 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

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第四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